

证券代码：301196

证券简称：唯科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9

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0 日在厦门火炬高新区（翔安）产业区春光路 1152 号-1156 号（双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电子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4 月 9 日以现场送达和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庄辉阳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一、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对外报出。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能客观、真实地反映 2024 年度公司整体运作情况，公司管理层有效地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整体经营状况良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履行职责的情况以及相关工作内容进行了总结，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能客观、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1,907.56 万元，同比上涨 35.64%；利润总额 25,239.92 万元，同比上涨 22.1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026.12 万元，同比上涨 31.05%。同意对外报出。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

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股份总数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期间，因新增股份上市、股权激励授予或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同意对外报出。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与其子公司存在的非经营性往来属于资金周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外报出。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要求，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亦不存在改变或者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对外报出。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健全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5 年-2027 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董事的薪酬方案。其中：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含税）；非独立董事只按其所担任的管理职务领取薪酬，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已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公司制定了 2025 年度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继续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提高资产回报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提高资产回报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保荐机构对该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19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办理 1,018,8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归属价格为 15.82 元/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公告》。

董事王志军先生、郭水源先生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根据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拟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62,400 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董事王志军先生、郭水源先生作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按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19 名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办理 1,018,800 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其中 456,497 股将来源于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24,800,000 股增加至 125,256,497 股，注册资本由 124,800,000 元增加至 125,256,497 元。根据该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

同时，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并对公司内部相关规章制度进行制定与修订。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下述议案进行逐项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7.0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2、《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6、《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7、《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8、《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09、《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0、《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1、《关于修订〈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2、《关于修订〈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3、《关于修订〈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4、《关于修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5、《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6、《关于修订〈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7、《关于修订〈财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8、《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19、《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0、《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1、《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2、《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3、《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17.25、《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规章制度的公告》及相关制度全文。

18、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五）下午 2: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无需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4、《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5、《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
- 6、《审计委员会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 7、《2024 年度审计报告》；
- 8、《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 9、《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10、《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 11、《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核查意见》；
- 1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之法律意见书》。

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